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約僱職代 林湘宜

電話: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:100169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2001767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附件1-國教署函文、附件2-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函文、附件3-實施計畫

(376735100E\_1120017675\_ATTACH1.pdf \ 376735100E\_1120017675\_ATTACH2.

pdf \ 376735100E\_1120017675\_ATTACH3.pdf)

主旨: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訂於112年5月12日(星期五)辦理 112年度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「推廣 暨獨立研究教材課程研習」實施計畫,請惠予公告並鼓勵 教師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2月23日臺教國署原字 第11200219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:
  - (一)研習日期:112年5月1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 時。
  - (二)研習對象:全國各縣市公私立國中、小特殊教育教師為優先。
  - (三)報名時間:請於112年4月23日(星期日)下午5時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),選取「研習報名」/「大專特教研習」,







完成報名。

- (四)公告錄取: 名單將於112年4月24日(星期一)公佈於全 國特殊教育資訊網,請自行查閱。
- (五)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(假)與會,其差旅費在原服務單 位報支。

三、檢附原函附件3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: 電2033/03/01文章

